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数量 632.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 43.21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3,180.05 万元。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2014）京会兴验字第 04040001 号”《验资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出具“（2014）京会兴鉴字第 04040001 号”《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的鉴证报告》。

截止 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0,590.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2014年1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募投资金支付	自有资金支付	合计
1	基建管控标准化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6,926.72		6,926.72
2	智能电网移动应用系统开发项目	1,204.80	328.89	1,533.69
3	软件平台升级项目	1,433.97	696.52	2,130.49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9,565.49	1,025.41	10,590.90

公司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内容、

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决定用募集资金9,565.49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募投资目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基建管控标准化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6,926.72	6,926.72
2	智能电网移动应用系统开发项目	1,533.69	1,204.80
3	软件平台升级项目	2,130.49	1,433.97
	合计	10,590.90	9,565.49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565.49万元。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565.49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相关材料后出具了《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565.49万元。

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5日